

##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了解到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26660100100750929，以下简称“募资专户”）被冻结的资金人民币980.44万元已经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金冻结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及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因申请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普泰”）关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向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冻结资金980.44万元。

##### （二）资金解除冻结情况

由于该案件公司与天津普泰已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支付了借款本金、利息、诉讼费用等全部款项，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的债务已全部履行完毕，经公司积极跟进解除冻结的进展情况，并加快推进相关工作，被冻结资金980.44万元已经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使用。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4年3月6日，上述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3107.76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6.10%，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总资产的6.45%，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77.09%。被冻结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较低，除被冻结资金外，募资专户内的其他资金可以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公司的相关应对措施及资金解冻安排

公司与天津普泰将继续尽快推进与相关方协商调解以及向法院申请解除募资专户冻结的相关工作，同时继续跟进解除冻结的进展情况，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跟进事件发展，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6日